

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三批）预算的通知

长财社指〔2026〕1125 号

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按照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6 年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三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吉财社指〔2026〕470 号）要求，结合市人社局分配意见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6 年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60 万元（具体详见附件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，按照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执行中市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二、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各地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，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，加强日常监管，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三、按照《关于财政专项资金按进度拨款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吉财库函〔2025〕613 号）要求，此项资金按进度调拨，市县人社部门要根据项目预算、实施进度和用款申请等，及时向省人社厅提报资金用款计划，确保资金及时发挥效益。

四、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规定范围、标准和程序使用资金，涉及党政机关主办或承办的会议、培训等，应按照党政机关会议费、培训费管理办法执行，涉及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的，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执行。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五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的相关规定，请你单位做好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。

附件：2026 年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三批）分配表

长春市财政局

2026 年 8 月 19 日

2026年人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三批）分配表

序号	单位性质	受资助单位	受资助项目		资助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			项目内容	项目类别		
长春市小计					60	
1	长春	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博士后设站补助（博士后招收）	博士后设站补助	10	
2	长春	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	博士后设站补助（博士后招收）	博士后设站补助	10	
3	长春	长春市万易科技有限公司	博士后设站补助（博士后招收）	博士后设站补助	10	
4	长春	长春捷翼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博士后设站补助（博士后招收）	博士后设站补助	20	
5	长春	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	博士后日常经费（2026年第二批次）	博士后日常经费	10	